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教務處註冊組 公告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轉系注意事項

一、【繳費單】有關繳費單(日間部)部分，總務處出納組(分機 2537)預計 115 年 8 月 26 日上傳至【[第一銀行第 e 學雜費入口網](#)】，轉系同學請自行上【[第一銀行第 e 學雜費入口網](#)】列印並擇一通路繳納『**繳費通路**：全省各大便利超商、第一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、信用卡繳納及 ATM(提款機)、EATM 轉帳方式繳納(學雜費繳納注意事項可連結至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首頁-學雜費專區之”[學雜費繳費資訊](#)”)參照』【[第一銀行第 e 學雜費入口網](#)】網址：<https://eschool.firstbank.com.tw/member/index.aspx>，請於 115 年 9 月 7 日註冊截止日前完成繳費。

※若需辦理「就學貸款」(貸款合格者請勿重覆繳費)、「申辦減免」之同學煩請特別注意繳費單金額，請先確認無誤後再進行繳費事宜。

二、【學生證】轉系學生因需製作新的數位學生證，請務必先至「單簽 e 化平台網站」辦理線上掛失，並於 115 年 9 月 30 日起攜帶繳費後的學生證換發收據至教務處註冊組(國秀樓二樓後棟)辦理。

三、【課程】學士班學生申請轉系後，其應修學分數及必選修科目，應依轉入年級(入學學年度)之學分計畫表規定辦理。

(一)查詢轉入年級之「學分計畫表」，路徑：各系網頁或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學分計畫表，網址：

<https://oaa.ncut.edu.tw/p/412-1009-6033.php?Lang=zh-tw>

(二)科目抵免相關事宜，請詳閱本校「學生抵免科目學分辦法」及「學分科目抵免系統申請流程」。

「學生抵免科目學分辦法」，路徑：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課務組/章則辦法(編號 13)，網址：

https://oaa.ncut.edu.tw/p/405-1009-26135_c2488.php?Lang=zh-tw

「學分科目抵免系統申請流程」，路徑：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課務組/最新公告/科目抵免審查表，網址：

https://oaa.ncut.edu.tw/p/406-1009-26148_r852.php?Lang=zh-tw

(三)學分科目抵免線上申請程序：學生篇/學生事務/學生科目抵免申請→點選「本校轉系生」。詳細的系統操作及各項狀態說明，請參閱上述「學分科目抵免系統申請流程」頁面。抵免科目學分之申請，應於轉入註冊當學期「加退選截止前」一次辦理完畢。

四、【重要規定】依本校學生轉系(學位學程辦法)第九條、第十條之規定。

(一)經核准轉系(學位學程)之學生，不得申請變更或撤銷，惟因特殊原因，在公告後一週內，非經相關學系(學位學程)主任同意及教務長核准者，不得請求回原系級肄業。

(二)申請轉系(學位學程)以一次為限(經教育主管機關認定為遭受重大災害學生除外)，並須修滿轉入學系(學位學程)規定之科目及學分數，並符合該學系(學位學程)畢業條件，方得畢業，修業年限亦不得申請延長。